

城步苗族自治县农商银行绿化工程项目（第二次）

竞争性磋商公告



湖南城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城步苗族自治县农商银行绿化工程项目（第二次）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采用发布公告的方式，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提交资格证明材料参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一、采购项目基本信息

- 1、采购项目名称：城步苗族自治县农商银行绿化工程项目（第二次）
- 2、委托代理编号：TCZY-2025SY003
- 3、采购项目预算：682442.37 元
☐ 支持预付款，预付比例：__/_
- 4、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__/_
- 5、评标方法：☐ 最低价法 ☒ 综合评分法
- 6、合同定价方式：☒ 固定总价 ☐ 固定单价 ☐ 成本补偿 ☐ 绩效激励
- 7、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需求
- 8、本项目分阶段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下保证：
☐ 投标保证金：采购项目预算的__/_%；
☐ 履约保证金：中标金额的__/_%；
☐ 预付款保证金：预付款的__/_%；
☐ 质量保证金：合同金额的__/_%；

二、采购人的采购需求

包名称	最高限价（元）	标的名称	简要技术要求	数量	标的预算（元）
城步苗族自治县农商银行绿化工程项目（第二次）	682442.37 元	城步苗族自治县农商银行绿化工程项目（第二次）	详见采购文件	1 批	682442.37 元

说明：

1. 节能产品实行强制采购的，需提供国家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证书。
2. 同意购买进口产品的，不限制满足采购需求的国内产品参与投标。

三、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实行强制采购的，需提供国家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证书。
- 2、支持中小企业：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的报价不再享受评审优惠。

四、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且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即：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专门面向: ☒中小企业 ☒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 ☒福利性单位

☐强制分包: 大型企业应将采购份额的____%分包给中小企业。

3、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联合体投标。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及方式

有意参加投标者, 于 2025 年 月 日至 2025 年 月 日, 每日上午 9 时到 12 时, 下午 15 时到 17 时, 在天策致远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驻城步办公地点: 城步苗族自治县白云大道旁环城汽车维修中心三楼) 获取磋商文件。

注: 法定代表人获取磋商文件时: 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委托代理人获取磋商文件时: 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 并同时递交资格证明材料 (按本邀请公告“第四条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规定提交的证明材料及说明), 应装订成册 (胶装) 加盖公章, 逾期送达的, 不予受理。

六、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 (北京时间)

2、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天策致远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驻城步办公地点: 城步苗族自治县白云大道旁环城汽车维修中心三楼)

3、开标时间: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 (北京时间)

4、开标地点: 天策致远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驻城步办公地点: 城步苗族自治县白云大道旁环城汽车维修中心三楼)

七、公告期限

1、本磋商公告在城步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网 (<http://www.chengbu.gov.cn/chengbu/tzgg/list.shtml>) 发布。公告期限从本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2、在其他媒体发布的磋商公告, 公告内容以本磋商公告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公告期限自本磋商公告指定媒体最先发布公告之日起算。

八、询问及质疑

1、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如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潜在投标人认为磋商文件或磋商公告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和《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质疑答复和投诉处理操作规程〉的通知》（湘财购〔2019〕20号）规定，一次性以纸质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九、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 1、联系人姓名：肖先生
- 2、电话：17373937722

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 (1) 名称：湖南城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 地址：城步苗族自治县
- (3) 联系人：肖先生
- (4) 邮编：422500
- (5) 电话：1737393772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 (1) 名称：天策致远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 (2) 地址：驻城步办公地点：城步苗族自治县白云大道旁环城汽车维修中心三楼
- (3) 联系人：肖女士
- (4) 邮编：422500
- (5) 电话：14786663788

初审：



复审：

银光香

终审：

